证券代码: 832736

证券简称: 华鼎伟业

主办券商: 华英证券

山东华鼎伟业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 关联交易概述

公司与关联公司烟台业达建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业达建工")签订烟台 开发区玉兰路道路工程 LED 路灯采购合同,合同金额人民币 517,147,89 元。

公司与关联公司业达建工签订烟台开发区长春大街沥青罩面雨污水管道工程劳务合同,合同金额人民币 153,000 元。

公司与关联公司烟台业达文旅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业达文旅")签订合作协议,共同建设、运营烟台开发区黄河路和秦山路停车场公共充电站项目。 公司的控股股东与业达建工、业达文旅隶属于同一实际控制人。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金额达到人民币 1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0.5%以上的关联交易,由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金额达到人民币 10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以上的关联交易,由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最近一次经审计的净资产为 60,149,355.49 元,公司与业达建工十二个月内的关联交易金额累计为 9,156,084.56 元,再加上本次交易金额也不足 1000 万元,因此本次关联交易属于公司董事会审议范围。

公司与业达文旅是第一次发生关联交易,属于双方共同合作建设充电桩项目的框架协议,按约定比例共享收入分成的模式。

上述交易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不需要提交股东大会

审议。

(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 烟台业达建工有限公司

住所:中国(山东)自由贸易试验区烟台片区经济技术开发区长江路 277 号内 3 号楼 2 层

注册地址:中国(山东)自由贸易试验区烟台片区经济技术开发区长江路 277 号内 3 号楼 2 层

注册资本:人民币 13000 万元

主营业务:市政工程、桥梁工程、道路工程、土石方工程、公路工程、拆除工程(不含爆破)、城市轨道交通工程、建筑幕墙工程、地基基础工程、钢结构工程、古建筑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房屋建筑工程、室内外装饰装修工程、园林绿化工程、环保工程、体育场设施工程的施工,机电设备、水电暖安装,建筑劳务分包,绿化养护,混凝土、水泥制品的生产、销售,苗木、花卉的种植、销售,市政设施维修、保养,建筑材料的销售,普通货物道路运输,体育用品、体育器材的安装,机械设备、房屋租赁,工程项目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法定代表人: 彭岩

控股股东: 烟台业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 烟台业达城市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关联关系:公司的控股股东与业达建工属于同一个实际控制人

信用情况: 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 烟台业达文旅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 山东省烟台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海滨路 48-2 号

注册地址: 山东省烟台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海滨路 48-2 号

注册资本:人民币 50000 万元

主营业务:会议及展览服务;礼仪服务;婚庆礼仪服务;工程管理服务;园区管理服务;机械设备租赁;城市公园管理;休闲观光活动;旅行社服务网点旅游招徕、咨询服务;专业保洁、清洗、消毒服务;文物文化遗址保护服务;专业设计服务;餐饮管理;游览景区管理;体育竞赛组织;组织体育表演活动;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日用百货批发;日用杂品销售;建筑材料批发;以自有资金投资(未经金融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业务);公园、景区小型设施娱乐活动;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市场营销策划;企业形象策划;项目策划与公关服务;广告设计、代理;电影制作;海滩浴场更衣及租借用品服务;娱乐性展览;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住房租赁;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运输设备租赁服务;办公设备租赁服务;柜台、摊位出租;住宿服务;旅游业务;汽车租赁;餐饮服务;食品经营(销售预包装食品);食品经营;各类工程建设活动;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停车场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电视剧制作;歌舞娱乐活动;游艺娱乐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法定代表人: 陶今斐

控股股东: 烟台业达城市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 烟台业达城市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关联关系:公司的控股股东与业达文旅属于同一个实际控制人

信用情况: 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定价情况

(一) 定价依据

业达建工在充分了解市场行情的基础上,与多家公司进行了询价和磋商,综合价格、质量、施工资质和质保期等多方面因素,最终与公司达成价格一致并拟签订相关合同。

经过投标,公司在建设条件、设备规格和分成比例等方面成为业达文旅的最优选择,双方达成一致并签订协议。

(二) 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本次关联交易合同的签订是双方在市场价格的基础上,本着透明、公平、公 正的原则达成一致的,定价合理且公允。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与关联公司业达建工签订烟台开发区玉兰路道路工程 LED 路灯采购合同,合同金额人民币 517,147.89 元。

公司与关联公司业达建工签订烟台开发区长春大街沥青罩面雨污水管道工程劳务分包合同,合同金额人民币 153,000 元。

公司与关联公司业达文旅签订框架合作协议,共同建设、运营烟台开发区黄河路和秦山路停车场公共充电站项目。业达文旅提供场地,公司负责设备和建设。 双方共同运营,业达文旅按充电站营业收入的22%分成,公司按充电站营业收入的78%分成。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 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

本次关联交易的签订和实施有利于增加公司的营业收入和收益。

(二) 本次关联交易存在的风险

公司与业达建工的关联交易不存在风险。公司与业达文旅的关联交易存在充电站充电量少导致的投入回收缓慢的风险。

(三) 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的顺利实施和回款将增加公司的营业收入和收益。

六、备查文件目录

《山东华鼎伟业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山东华鼎伟业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1月24日